

(一) 申請者資料

申請者名稱 (收據抬頭的單位或個人名稱): _____

聯絡人姓名及職位: _____ (牧師 / 傳道 / 幹事 / 先生 / 女士 / 小姐 / 女士)

地址: _____

聯絡電話 (可收發 Whatsapp): _____ 電郵: _____

申請者性質: ☐ 宣道會 ☐ 其他宗派的基督教團體 (包括: 教會) ☐ 非牟利機構

☐ 一般 (個人) ☐ 一般 (公司) ☐ (其他) _____

(二) 活動資料

活動內容 / 名稱: _____

活動性質及型式 (可選多項): ☐ 分享會 ☐ 講座/教學 ☐ 工作坊 ☐ 會議 ☐ 牧養 ☐ 小組

☐ 傳福音 ☐ 文化藝術 ☐ 練習 ☐ 聚餐 ☐ 其他 (請註明): _____

活動人數: ☐ 1-10 ☐ 11-20

活動是否有收費: ☐ 有, 預計每位收費 \$ _____ ☐ 沒有

負責人: _____ (活動當日必需在場) 聯絡電話: _____

使用日期及時間: (恕不接納 7 天內之申請 及 超時 15 分鐘以上當一小時計算)

由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星期 _____)
上 / 下午 _____ 時 _____ 分 至 上 / 下午 _____ 時 _____ 分 共 _____ 小時

由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星期 _____)
上 / 下午 _____ 時 _____ 分 至 上 / 下午 _____ 時 _____ 分 共 _____ 小時

由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星期 _____)
上 / 下午 _____ 時 _____ 分 至 上 / 下午 _____ 時 _____ 分 共 _____ 小時

由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星期 _____)
上 / 下午 _____ 時 _____ 分 至 上 / 下午 _____ 時 _____ 分 共 _____ 小時

總使用時數: _____ 小時

所需設備（如沒有請填“N”）：_____

☐ 雪櫃 ☐ 微波爐 ☐ 藍芽喇叭 ☐ 投影機

如有特別場地佈置，請先將佈置圖及物品清單 WhatsApp 至 93814478 待本公司審核。

（三）場地使用費

時段	宣道會會友	非宣道會會友
星期一至五上午 9:00 至下午 6:00	每小時 \$130	每小時 \$160
星期一至五下午 6:00 至 10:00	每小時 \$150	每小時 \$180
星期六上午 9:00 至下午 10:00	每小時 \$160	每小時 \$220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上午 9:00 至下午 10:00	每小時 \$160	每小時 \$220

（四）場地使用守則

“本場地”是指香港九龍柯士甸路 22 – 26A 號好兆年行 3 樓 311 室，由宣道傳意及出版事工有限公司管理的地方。

原則：

- ◆ 在本場地內舉行之聚會／活動，必須合乎本港法例、不違反基督教信仰、不涉及政治宣傳。
- ◆ 本場地使用者必須遵守本公司所定下的「場地使用守則」。如有違反，本公司有權隨時終止使用場地，而不會退款或賠償。
- ◆ 請尊重本場地內其他使用者、遵守職員指示，不能以任何形式佔用或阻礙本場地內的公共空間或妨礙他人合理使用公共設備及空間或進行任何對其他本場地使用者造成滋擾不適、不便、損失或危險的行為及活動。
- ◆ 本場地內嚴禁吸煙、燃點火種、賭博、淫褻、不雅或其他任何非法行為。
- ◆ 嚴禁攜帶違禁品、危險物品或不雅物品進入本公司場地範圍。
- ◆ 除了導盲犬外，不得攜帶動物進入本場地。
- ◆ 如要攜帶酒或含酒精成份之飲料進入本場地範圍，須先獲得本公司書面同意。
- ◆ 保持場地整潔，如有垃圾或弄髒，須自行清理，本公司保留追討相關的清潔費用的權利。
- ◆ 不得在本場地內拋擲任何形式的碎紙、鮮花或金粉等雜物，如有塗污牆壁、損毀公物，須作賠償。

- ◆ 未經本公司批准，不得擅自使用本場地內的樂器及音響設備。
- ◆ 本場地使用者有責任保持本場地及內中任何的固定設施、傢俬與設備的完好，不可私自改變本場地的裝修、牆面、線路或管道；若損壞本場地或本場地內的門窗、固定設施、傢俬設備等，須要負責有關維修以恢復原狀或賠償相關維修費用，並賠償損壞所造成的相應損失。
- ◆ 本場地使用者請於開放時間使用，如需於開放時間以外使用或逗留於本場地內，必須先取得本公司負責人的許可。
- ◆ 使用本場地須指定一人作場地負責人（下稱「負責人」），專責與本公司聯絡、接受指導及履行有關規則，並確保申請時所提供的資料準確無誤（為方便聯絡，負責人如能於當日出席聚會／活動較佳）。
- ◆ 使用本場地不得將之分租、轉租或轉讓給其他人士／團體使用。
- ◆ 使用本場地期間如需進行任何形式的銷售、收集奉獻，或提供收費服務，須先獲得本公司書面同意。
- ◆ 使用本場地如有需要進行佈置、張貼告示或宣傳品、分發宣傳品、進行視象會議或攝錄，須先獲得本公司同意。
- ◆ 本場地內有基本設施，如使用任何自攜的影音設備或器材在本場地使用，須於最少 7 天前通知本公司，並獲得本公司書面同意方可。
- ◆ 使用本場地可於所定的時間前 30 分鐘接收場地；如果使用本場地需要提早 30 分鐘以上使用，本公司有權追收額外費用。
- ◆ 如需擺放非本場地的物品或移動場地中的傢具，須先知會本公司，並在活動結束後將傢具還原至原來位置。
- ◆ 使用本場地在聚會／活動期間須安排足夠人手維持秩序，確保參加者安全及保護本公司物品完好無缺。
- ◆ 使用本場地如有需要安排設備操作員在聚會／活動時控制各種設備，該名設備操作員須於 30 分鐘前到達場地，並由本公司音響組／同工指導下，方可操作本場地內的設備。
- ◆ 本場地使用期間，如有設備發生故障、遭到損壞、無法使用或遺失，使用本場地的人士必須即時向本公司職員報告，本公司有權按市價追究賠償。
- ◆ 離開前必須將所有垃圾及佈置飾物清除，將本場地回復原狀。如使用本公司茶水間，用具亦須清潔還原。
- ◆ 須準時交回本場地，交回本場地時間以相關人士全部離開該本場地為準；如使用超時 15 分鐘以上交回本場地，須當加一小時計算。
- ◆ 如本公司設備臨時發生故障而令使用本場地不能進行部份活動，使用單位可選擇更改本場地的使用日期。
- ◆ 本場地設有 24 小時運作的閉路電視，並會進行錄影。本公司會因應執法機關的要求，把錄影交予執法方處理。

（五）購買本公司產品

本公司於本場地擺放由本公司出版的書籍、禮儀用品及精品。如本場地使用者欲購買，有以下方式：

時段	付款方式
星期一至五上午 9:00 至下午 5:30	通知本公司辦公室同工
星期一至五下午 5:30 至 10:00	把現金投入箱中，不設找贖
星期六上午 9:00 至下午 10:00	把現金投入箱中，不設找贖
星期日上午 9:00 至下午 10:00	把現金投入箱中，不設找贖

（六）雪櫃飲品

本公司不時在雪櫃備有飲品，歡迎免費取用。各位可以按感動奉獻支持。奉獻箱設在雪櫃旁。

（七）惡劣天氣／緊急事故的安排：

惡劣天氣：聚會前三小時懸掛黑色暴雨警告 / 八號或以上風球 / 極端情況，本公司將關閉。

天文台取消黑色暴雨警告/八號或以上風球 / 極端情況三小時後，本公司將會正常開放。

****備註：**視乎實際天氣情況，本公司會另行通知負責人。

緊急事故：遇電力停止供應、火警，或其他天災／事故，本公司將關閉或未能提供場地。

****使用單位的活動遇上惡劣天氣或緊急事故，可更改場地使用日期和時間，但不設退款。**

（八）免責聲明：

除由本公司主辦或合辦，場地使用者的一切活動內容一概與本公司無關。

場地使用者須自行負責個人財物安全，如有遺失，本公司概不負責。

場地使用者必須自行負責出席者之人身安全；本公司不會承擔任何人士因參與活動而引致之傷亡／損失的法律責任或賠償。

本公司對場地使用的申請及使用保留最終決定權，無須就拒絕場地使用作任何解釋。

本公司保留隨時修改「場地使用守則」之權利而不另行通知。

有關「場地使用守則」的內容，本公司有最終解釋權。

（九）租用本場地的付款方法

- 以支票付款：支票抬頭請寫「宣道傳意及出版事工有限公司」或「Alliance Communications Ministry Limited」，連同申請表寄往「香港九龍柯士甸路 22 – 26A 號好兆年行 3 樓 311 及 313 室」(Unit 311 & 313, 3rd Floor of Phase 1 of Austin Tower, No. 22-26A Austin Avenue, Kowloon, Hong Kong)。支票背頁填上團體／個人名稱、活動名稱及活動日期。
- 「轉數快」Fast Payment System (FPS)：匯豐銀行 100641521，請把截圖連同申請表 WhatsApp 傳送至 9381 4478，並說明團體／個人名稱、活動名稱及活動日期。
- 直接存入本公司銀行戶口：匯豐銀行 741-546535-838（戶口名稱：Alliance Communications Ministry Limited），存款後請將銀行入數紙寄回／把截圖連同申請表 WhatsApp 傳送至 9381 4478，並說明團體／個人名稱、活動名稱及活動日期。
- PayMe：請使用以下 QR Code，於「收款人信息」一欄輸入有關付款之報價單號碼。

** 一般情況下已繳交的費用將不獲退還。

（十）我們的聯絡方式

電話：2782 0055

WhatsApp：9381 4478

電郵：info@acsm.hk

地址：香港九龍柯士甸路 22 – 26A 號好兆年行 3 樓 311 及 313 室

Unit 311 & 313, 3rd Floor of Phase 1 of Austin Tower, No. 22-26A Austin Avenue, Kowloon, Hong Kong



（十一）申請人聲明及簽署

本人已細閱場地使用申請表及守則，並完全明白及同意履行守則所載各項條文的內容。本人知道，若未能充分理解上述條款，可先向職員查詢並要求闡釋有關條款，才簽署作實。（如以單位名義申請，請蓋印）

簽署：_____

姓名(正楷)：_____

申請日期：_____